

##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智鼎博能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盛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业务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展期的基本情况

##### 1、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原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智鼎博能	否	4,500,000	2017-9-7	2018-12-7	2019-6-7	国盛证券	24.69%	生产经营

#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智鼎博能持有公司股份 18,227,07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33%；智鼎博能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0,430,4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7.2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77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智鼎博能与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智兴博辉”）均为张辉阳先生控制的企业，智兴博辉持有公司股份 5,629,67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57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张辉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,131,47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80%，张辉阳先生通过智鼎博能控制公司股份 18,227,072 股、通过智兴博辉控制公司股份 5,629,678 股，张辉阳先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

29,988,22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71%。张辉阳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,05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7.12%，占其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3.5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8%。张辉阳先生控制的智鼎博能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0,430,400 股，占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34.7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77%。张辉阳先生控制的智兴博辉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,991,035 股，占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9.9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7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张辉阳先生及其控制的智鼎博能、智兴博辉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4,471,435 股，占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公司股份的 48.2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62%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权融资业务延期购回申请表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2 日